

证券代码：002274

证券简称：华昌化工

公告编号：2018-010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无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634,909,764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昌化工	股票代码	00227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龙	费云辉	
办公地址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4 楼	张家港市人民东路 11 号-华昌东方广场 4 楼	
电话	0512-58727158	0512-58727158	
电子信箱	huachang@huachangchem.cn	huachang@huachangche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一家以煤气化为产业链源头的综合性的化工企业。煤化工是以煤为原料，经过化学加工使煤转化为气体、液体、固体燃料及化学品，进一步生产出各种化工产品的工业。煤化工包括传统煤化工和新型煤化工。传统煤化工包括煤焦化、煤电石、煤合成氨（化肥）等领域，新型煤化工包括煤制醇类、煤制烯烃、煤制天然气和煤制油等。煤化工产品均是经济发展必不可少的基础化工产品。公司产业链总体分为三个部

分：一是煤制合成气（主要成分CO+H₂），后续生产合成氨、尿素、纯碱、氯化铵、硝酸等；二是使用煤化工生产的产品生产新型肥料；三是以合成气与丙烯为原料，实现无机化工与石油化工相结合研发、生产新型材料，后续产品为醇类、增塑剂、树脂、涂料等。

从总体上看，中国是世界最大的化工产品消费国和生产国，化工产品需求占到全球1/3。近年来，受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西方贸易保护主义不断升温、政府对安全和环境监管力度加大、民营企业参与度加强的影响，中国化工行业的结构调整和升级改造速度加快；国内产业布局逐步趋向合理，在竞争力方面，不仅综合考虑资源和市场优势，更加注重物流条件对竞争力影响的重要性，一体化、基地化格局为大势所趋。化工行业经过50多年的发展，不断完善成熟，从过去的增量为主进入做优存量、做强增量的深度调整期，一些盈利性差的装置将被淘汰。煤化工正在不断完善技术和提升装置运行水平，转变过去粗放发展模式，重视节能环保、创新建设运行模式、细化原料加工路径、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成本。行业投资和研发重点正在转向化工新材料、高端专用化学品、生物化工、现代煤化工和节能环保等领域。未来10年，中国化工行业的技术进步和精细化程度将得到大幅提升，有望从世界化工大国走向化工强国。

（1）纯碱行业。

纯碱即碳酸钠，俗名苏打、石碱、洗涤碱，化学式Na₂CO₃，属于基础化工原料盐类；用于医药、造纸、冶金、玻璃、纺织、染料等工业。本公司纯碱生产采用的工艺为联碱法，使用氯化钠（食盐、工业盐）、合成氨（由公司合成气生产制取）为原料，生产纯碱、氯化铵。

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汇总的数据，2017年全国纯碱生产量2,677.1万吨，较上年上升5%；表观消费量2,539.3万吨，较上年上升7.3%；出口量152.3万吨，较上年下降23.1%。

2017年以来，纯碱行业受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政策影响，行业整体呈现波动式回升态势；预计随着国家相关政策的持续落实，行业将进入一个良性的发展周期。

（2）肥料行业。

现代肥料分为传统肥料与新型肥料。新型肥料是针对传统肥料、单质肥料而言的，传统肥料一般包括有机肥料、化学肥料和生态肥料三大类，而现代肥料除上述三大类之外还包括新型肥料。新型肥料是在有机农业、生态农业、可持续发展农业、精准农业的大气候下孕育、生长、发展起来的一种新型肥料产业。新型肥料是通过植物所需要的养分，通过氮、磷、钾等合理配比，采用先进工艺进行熔合，提高植物肥效利用率，起到农业增效、降低农业面源污染、提升改善土壤，实现农业可持续发展。本公司复合肥属新型肥料，通过氮、磷、钾等合理配比，结合测土配方进行肥料推广销售。

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汇总的数据：

2017年全国合成氨生产量4,785.8万吨，较上年下降7.8%；表观消费量4,857.1万吨，较上年下降7.2%；进口量71.9万吨，较上年上升54.6%。2017年全国尿素生产量2,629.4万吨（折纯），较上年下降9.2%；表观消费量2,420.4万吨，较上年下降2.9%；出口量214.2万吨，较上年下降47.5%。2017年氮肥生产量3,834.9万吨（折合N100%），较上年下降4.4%，表观消费量3,304.4万吨，较上年基本持平，出口量554.6万吨，较上年下降24.2%；磷肥生产量1,627.4万吨（折合P2O₅ 100%），较上年上升0.7%，表观消费量1,186.4万吨，较上年下降0.7%，出口量461.2万吨，较上年上升4.5%；钾肥生产量599.7万吨（折合K₂O 100%），较上年上升0.3%，表观消费量1,033.1万吨，较上年上升4.6%，进口量449.4万吨，较上年上升10.1%。

根据中国石油与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的《2017年石油和化工行业经济运行和2018年预测报告》，2017年度，中国化肥市场表现疲软，但价格较上年有所回升，主要品种涨跌互现。目前，中国化肥市场结构性矛盾依然突出，化肥大宗产品如尿素、普钙、二铵等消费已近极限；当前化肥结构调整应顺应农林、环

保等产业调整的趋势，在大力提高传统大宗产品质量和效益的同时，着力发展差异化、个性化、专用化新产品，适应社会高质量发展的变化。报告预测，2018年中国化肥消费总量仍将维持在5,600万吨上下(折吨)，与上年大致持平。化肥出口可能重现增长势头，但幅度不会太大。根据市场情况以及多年来价格波动的特点判断，2018年化肥价格总体水平与上年大致持平。其中，氮肥价格有所下跌，磷肥和钾肥小幅上涨，复合肥基本稳定。预计尿素年均价格在1,660元(吨价，下同)左右，同比下降1.1%；磷酸二铵均价约为2,580元，上涨4%；国产氯化钾均价2,050元上下，涨幅4.5%；硫基复合肥(45%)均价约为2,300元，上涨1.6%。

(3) 新材料。

多元醇产品包括正丁醇、辛醇、异丁醇、正丁醛和异丁醛等。多元醇产品是重要的基本有机原料，用途十分广泛；正丁醇可作溶剂、生产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醋酸丁酯、磷酸酯类衍生物，广泛用于各种塑料和橡胶制品中；还可以用于生产丁醛、丁酸、丁胺、乳酸等有机产品及丙烯酸树脂；辛醇主要用于生产邻苯二甲酸二辛酯(DOP)、己二酸二辛酯(DOA)等增塑剂及丙烯酸辛酯(2-乙基己基丙烯酸酯)、表面活性剂等；异丁醛主要用来生产异丁醇和新戊二醇，可用于合成泛酸、缬氨酸、亮氨酸、纤维素酯、香料、增塑剂、树脂及汽油添加剂等。

根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汇总的数据，2017年全国合成树脂生产量8,377.8万吨，较上年上升4.5%，表观消费量10,955.7万吨，较上年增加3.1%，进口量3,195.9万吨，较上年增加0.4%；涂料生产量2,041.0万吨，较上年增加12.3%，表观消费量2,039.6万吨，较上年增加12.3%。当前，节能环保是涂料行业关注的热点，研发创新环保型水性涂料、粉末涂料、高固体分涂料，走“油改水”、“油改粉”绿色环保的道路是众涂料企业未来发展的方向。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年	2016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5,318,909,977.89	4,019,396,252.34	32.33%	4,035,301,986.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314,855.74	30,603,044.29	87.28%	29,387,27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724,521.45	-130,082,256.39	(增)142.84%	-170,516,85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70,654.37	374,130,612.68	-111.00%	170,539,009.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3	0.0482	87.34%	0.05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03	0.0482	87.34%	0.05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	1.11%	1.01%	1.35%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年末
资产总额	6,261,232,310.45	6,159,106,745.97	1.66%	6,254,607,645.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37,558,753.63	2,760,102,174.29	-4.44%	2,770,546,378.60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51,639,951.62	1,315,594,487.33	1,114,327,890.51	1,537,347,64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019,237.92	-19,731,934.52	-11,747,508.17	38,775,06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456,346.96	-19,091,669.12	-14,228,865.21	53,588,70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82,862.66	114,556,735.17	154,547,686.70	223,751,267.5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①报告期，公司所处的行业整体经营态势为：受国家“供给侧”改革等政策措施的落实影响，公司所处的行业产品销售价格呈现较大幅度的波动，导致经营业绩出现较大幅度变动。一季度行业产品价格（如纯碱销售价格）继 2016 年末反弹趋势平稳运行，二季度开始下滑，至三季度末开始反弹回升，至四季度末开始回落下降。

②主要是毛利变化造成季度间经营业绩波动。按产品主要是因纯碱价格波动导致其毛利波动，其中：一季度实现毛利 9,449.94 万元，二季度实现毛利 2,527.42 万元，三季度实现毛利 3,279.37 万元，四季度实现毛利 10,809.32 万元。其次，原料价格变动、产品销售量变动（三季度年度检修）、三项费用等也带来了一定影响。另外，一季度因转让股票实现收益 1,319.08 万元。

③根据证监会会计部《2017 年会计监管协调会—具体会计问题监管口径》（2017 年 12 月）—承兑汇票或信用证保证金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问题：承兑汇票或信用证的保证金在票据到期日前处于冻结状态，不能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在现金流量表中应根据其用途进行相应的列报。对于以票据支付货款、工程款等交易并未涉及现金的流入流出，不应在现金流量表中模拟现金流进行列报，但企业应披露相关票据支付等补充信息。报告期，公司按上述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列报。

按上述政策规定，公司在年度财务报告中根据新规定进行列报，未调整季报数据；为了提供可比较数据，上表中四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原口径进行列报披露。如按上年相同口径，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60,138,552.04 元。按新口径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170,654.37 元；具体影响因素为：公司本年度用应收票据支付货款共计 232,621.66 万元，支付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购款 60,130.92 万元。对应扣减“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项目 292,752.59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项目 232,621.66 万元、“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项目 60,130.92 万元。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影响公司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报告年度出现盈亏性质改变等情形。详细情况及新旧规定对比数据情况，详见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主营业务分析—5、现金流部分。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3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3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0%	201,906,346	40,000,000	质押	120,000,000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99%	76,139,466	9,277,011	冻结	9,277,011	
西藏瑞华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03%	70,000,000	70,000,000	质押	7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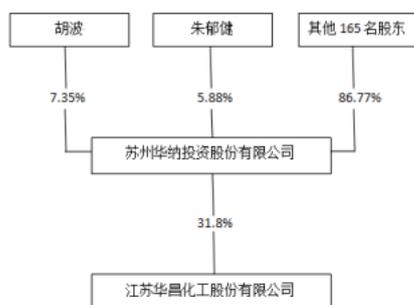
深圳市前海银叶创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4%	25,000,000	25,000,000		
杨凤志	境内自然人	1.08%	6,850,000			
俞韵	境内自然人	0.98%	6,221,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大数据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2%	5,846,708			
王玉兰	境内自然人	0.47%	2,996,900			
钱敏霞	境内自然人	0.44%	2,789,800			
殷仲凯	境内自然人	0.44%	2,77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胡波先生为苏州华纳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大股东、董事，占股权比例为 7.35%；报告期，上述两股东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其他前 10 名股东与前两大股东无关联关系，无一致行动协议和安排，不构成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是否构成一致行动人。 上述江苏华昌（集团）有限公司冻结的股份，为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的规定，凡在境内证券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含国有股的股份有限公司，除国务院另有规定的，均须按首次公开发行时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10%，将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转由社保基金会持有。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前 10 名股东中第 5、6、8 名股东（含限售）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分别为：1980,000、5,542,100、2,996,900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1,89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32.3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31.4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7.28%。

(1) 毛利增加。报告期，公司实现毛利54,824.4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362.56万元；造成毛利增加的主要原因包括：由于销售量及销售价格上涨复合肥及尿素与上年相比增加毛利5,363.4万元，其中复合肥实现销售量90万吨，与上年相比增加约11万吨；由于销售价格回升，纯碱与上年相比增加毛利8,836.28万元；由于销售价格回升，硝酸与上年相比增加毛利3,573.16万元；由于新材料业务拓展及产业延伸，多元醇与上年相比增加毛利7,594.63万元；另外，外购外销贸易、子公司（湖南华萃、苏州奥斯汀）毛利均有所增加。

(2) 税金及附加增加。报告期，税金及附加发生额2,124.6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56.41万元。

(3) 三项费用增加。报告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发生额 44,289.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147.99万元。三项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为：销售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3,736.07万元，主要是因产品量增加及运费价格上升，导致运费增加2,778.82万元；另外，职工薪酬、差旅费等也有所增加。管理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323.32万元，主要是因职工薪酬增加658.71万元，技术开发费增加1,664.33万元。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911.4万元，主要是因经营性占用银行贷款额下降，节约利息支出2,091.75万元。

(4) 投资收益减少。报告期，投资收益发生额2,56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691.52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转让东华能源部分股票实现投资收益所致。报告期末，公司持有东华能源股票余额963万股，持有井神股份股票余额1,800万股。

(5) 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1,309.94万元，与上年相比下降225.59万元。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纯碱	1,020,556,049.86	260,660,449.58	25.54%	38.07%	51.28%	2.23%
肥料系列产品	2,074,014,815.50	102,838,450.28	4.96%	20.52%	109.00%	2.10%
精甲醇	72,223,988.55	-5,912,256.75	-8.19%	77.51%	(增)29.64%	12.46%
多元醇	1,240,639,243.93	111,496,967.95	8.99%	27.72%	213.63%	5.33%
外购外销贸易	514,782,007.87	37,754,410.87	7.33%	72.04%	78.17%	0.25%
其他	396,693,872.18	41,406,556.52	10.44%	59.88%	(增)372.04%	16.57%
合计	5,318,909,977.89	548,244,578.45	10.31%	32.33%	115.32%	3.98%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增加。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531,891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29,951.37万元,增长32.33%。主要原因包括:纯碱因销售价格回升等,增加营业收入28,141.95万元;肥料系列产品因销售量增加等,增加营业收入35,312.3万元;多元醇因销售价格回升等,增加营业收入26,929.93万元;因子公司湖南华萃销售额增加,外购外销贸易增加营业收入21,555.45万元。

(2) 营业成本增加。报告期实现营业成本477,066.5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100,588.81万元,增长26.72%。主要原因包括:联碱行业成本总体增加,主要是因采购价格上升波动所致;化学肥料成本总体增加,主要是因产销量增加所致;精细化工行业成本总体增加,主要是因采购价格上升波动及产销量增加所致。外购外销贸易及其他成本总体增加,主要是因子公司销售影响,湖南华萃化工有限公司报告期实现贸易营业收入370,049,761.14元,营业成本346,172,344.44元,影响外购外销贸易成本;另外,苏州奥斯汀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03,433,820.64元,营业成本91,261,240.12元,增加了营业成本。

(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报告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731.49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加2,671.18万元,增长87.28%。主要原因包括:一是实现毛利54,824.4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9,362.56万元;二是税金及附加发生额2,124.6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56.41万元;三是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发生额 44,289.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47.99万元;投资收益发生额2,560.4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6,91.52万元,主要是因上年转让东华能源部分股票实现投资收益所致;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1,309.94万元,与上年相比下降225.59万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变更原因及项目:

2017年5月,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执行了该会计准则,并按照有关的衔接规定进行了处理。

2017年12月,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影响资产、负债和损益等财务报表列报项目金额的,按该规定调整。

根据证监会会计部《2017年会计监管协调会一具体会计问题监管口径》(2017年12月)一承兑汇票或信用证保证金在现金流量表中的列报问题:承兑汇票或信用证的保证金在票据到期日前处于冻结状态,不能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在现金流量表中应根据其用途进行相应的列报。对于以票据支付货款、工程款等交易并未涉及现金的流入流出,不应在现金流量表中模拟现金流进行列报,但企业应披露相关票据支付等补充信息。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定期报告股东权益、净利润的影响:

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不影响公司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报告年度出现盈亏性质改变等情形。

详细情况，敬请参阅巨潮资讯网与2017年年度报告同时披露的《关于按规定变更会计政策的公告》。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新设华昌化工（涟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投资比例和表决权比例均为100%，纳入合并范围。详细情况，敬请参阅巨潮资讯网，2017年7月8日，《关于优化组织管理架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17-020号）。

(4) 对 2018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江苏华昌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4 日